

垣曲县志

第四编 军事志

(讨论稿)

山西省垣曲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印

一九八三年四月

1 /

目 录

第一章 军事地理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节 战略地位..... | (1) |
| 第二节 军事要地..... | (1) |

第二章 历代军事机构设置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第一节 明、清时期的军事概况..... | (2) |
|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军事概况..... | (3) |
| 一 军警合一组织..... | (3) |
| 二 保 卫 军..... | (4) |
| 三 “防共”保卫团..... | (4) |
| 四 保 安 支 队..... | (4) |
| 五 晋绥军驻垣曲..... | (5) |
| 第三节 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军队驻垣曲情况..... | (5) |
| 一 国民党正规军驻垣曲部队番号..... | (5) |
| 二 中条山野战军..... | (6) |
| 三 独 立 支 队..... | (7) |
| 第四节 日伪军事组织..... | (7) |
| 第五节 人民革命武装的建立与发展..... | (9) |

一	八路军垣曲抗日游击队.....	(9)
二	垣曲县自卫大队.....	(9)
三	二区区平队.....	(9)
四	东山游击队.....	(10)
五	二、三区区平队.....	(10)
六	报 仇 大 队.....	(10)
七	垣南自卫大队.....	(10)
八	垣曲县大队.....	(11)
九	独 立 三 团.....	(11)
十	垣曲独立营.....	(11)
十一	十八兵站.....	(12)
	第六节 建立作战指挥部，进行自卫战争.....	(12)
	第七节 人民武装部的建制沿革.....	(13)

第三章 兵 役

第一节	历代兵役制度.....	(16)
第二节	志愿兵役制.....	(16)
第三节	义务兵役制.....	(17)

第四章 民 兵

第一节	民兵建设沿革.....	(18)
第二节	民兵参战.....	(21)

第五章 重大军事记述

第一节 古、近代战争	(2 2)
一 岳家军抗金在垣曲	(2 2)
二 明末农民军在垣曲	(2 3)
三 太平军挺进垣曲	(2 6)
四 捻军“小燕王”大战垣曲	(2 6)
第二节 抗日战争	(2 7)
一 中条山战役	(2 7)
二 日寇五次侵垣经过	(3 2)
三 日军在垣罪行	(3 3)
四 反蚕食斗争	(3 4)
五 三区区干队宋家湾截粮	(3 6)
六 击毙贾真一	(3 7)
七 独立支队起义	(3 8)
八 第一次解放垣曲	(4 0)
第三节 解放战争	(4 2)
一 国民党三十师进犯垣曲	(4 2)
二 五福洞惨案	(4 3)
三 敌原突围战	(4 4)
四 第二次解放垣曲	(4 5)

第一章 军事地理

第一节 战略地位

垣曲是山西省南端的门户，南临黄河，北倚太行，四山环绕，沟壑纵横，进有依托，防有屏障，自古即为兵家必争之地。《垣曲县志》卷四记载：“争地者必相及”。在历史上“备兵设防，战事频繁”。宋代岳飞抗金，明末农民起义，太平天国革命，常有大军进境，屡有战事发生。在八年抗日战争和四年解放战争中，垣曲一直是大军密集，敌我必争之地。

第二节 军事要地

垣曲，群山巍峨，丘陵重叠，利于攻，亦利于守。境内北部和东北部有历山、云蒙山、天盘山等大小山峰31座。其中历山最大，长30公里，宽7公里，主峰“舜王坪”海拔2358米，顶部平坦，面积为两万多平方米，是一个原始森林区间林中空地，也是一个游击战争的根据地。

县境中部有麻姑山，海拔1058米，顶部由南向北倾斜，山势由西向东倾斜，便于构筑永备工事，可控制“王潭”公路和原上地区。

境内西南有歪头山、蚁山、鹰嘴山，以及横岭山、巫女山、发家山、洪庆观，都是军事要地和制高点。两哄哄、刘庄冶、窑头

为全县三个门户。沿县境 45 公里的黄河，是晋豫两省的天然分界，也是华北的天然屏障。马蹄窝、东滩、五福洞三个主要渡口，常水期黄河水深 7 米左右，宽 150 米，可横渡 10 吨左右的船只。另外，还有西滩、东寨、河堤三个小渡口。这六处渡口，在平水期人可泅渡。如今三门峡水库闸闭，三天后可涉渡。

第二章 历代军事机构设置

第一节 明、清时期的军事概况

明崇祯八年（1635），参将和应诏领蒲营驻垣曲河防。

明崇祯十五年（1642），参将卫镇虎领平阳营驻垣曲。

明崇祯十六年（1643），设立平垣营，守备文桂领兵一百名驻守封门口。游击谷景昌领兵五百驻南关。

清顺治二年（1645），垣曲划为七个汛区，即：葛伯寨、东滩、王茅镇、瞽家、皋落镇、封门口、风山等地。清代军制，千总、把总、外委所属之绿营兵曰“汛”，其分防之地曰汛地。

同年，开始设乡兵。共设四个乡，每乡设千总一名，各村设乡总一名。

至光绪二年（1876），先后有 7 个都司，36 个把总，10 个外委领兵驻守垣曲，并分别设立都司署、把总署等机构。

清同治元年（1862），设立东滩营，都司春录领兵 460 名驻东滩，参将邓风林领兵 500 驻安窝，都司署驻在县城西关。

清同治七年（1868），兵部调总兵刘足发带福字、春字、晋字各营以及从吉具等五县调乡兵两千，驻守垣曲和澠池交界处，以防捻军。

清光绪二十六年（1900），将绿营裁汰，改设巡警局。

清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），改巡警局为警察公所，警察公所首长称管带。

清代地方军队武职官阶，分为：提督（从一品）、总兵（正二品）、副将（从二品）、参将（正三品）、游击（从三品）、都司（正四品）、守备（正五品）、千总（正六品）、把总（正七品）、外委（正八品）。

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军事概况

一、军警合一组织

民国初年，山西省除设正规军一个混成协（旅的编制）外，县级未设专门军事机构，只保留清制警察公所，它是一种军警合一的组织。警察公所的首长，改称警务长。

民国三年（1914）6月，改警察公所为警察事务所，警务长改称警佐。

民国八年（1919），实行区制，警察事务所警佐兼任区长职务。警察事务所设有巡官、马警、步警共57人。在城关、皋落、同善三处设警卡，卡内设警长一人，马、步警士若干人。以后区设民警，大村设巡总一人，每村设村丁一人。

民国十七年（1928），警察事务所改为公安局，警佐改称局长，各区设派出所。

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，成立巡缉队，公安局长兼队长，军警达170人。

二、保卫军

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5月，垣曲县政府和垣曲旅并同乡会呈请山西省政府成立保卫军1个营。县长海鹏运兼司令，高周文为营长（后为于士润、米璜珠）。营辖两个连，共计200多人。连、排长由营长推选，司令任命，士兵由本县征集。每月经费共需1300余元，由全县富户和商民负担。保卫军建立后，从河南省巩县兵工厂雇请工人30余人，来垣曲建立修造所，共造“79”步枪120支。装备训练后，进行剿匪。

1930年3月，除保留两个排的兵力外，其余全部解散。

三、“防共”保卫团

民国二十五年（1936），阎锡山为了堵击红军东渡北上抗日，即命令沿黄河各县成立“防共”保卫团，每团辖四个大队（相当营的编制）。垣曲同绛县等四县为一个团，团部设在绛县城内，团长为郑耀南（稷山县人）。垣曲设三个中队（每区一个中队），共计300余人。兵员从全县富户青年中征集，每间一人。“防共”保卫团成立后，在寨坪一带构筑工事，并在全县备要道路口设立岗哨，严查行人，防止共产党活动，同时不断搜捕共产党嫌疑犯入狱。同年12月“西安事变”后解散。

四、保安支队

民国三十年（1941），阎锡山伪顽县长侯中和成立了两个保安支队。高孔文为第一支队长，张希生为第二支队长，共有200余人。后来多数投降了日伪军。

民国三十二年（1943），山西省七第专署专员关民权委任县长侯中和兼垣曲保安支队长，申兴周为副支队长。支队下辖三个大队，王仰尼、柴学荣、赵登璋分别为大队长。大队下辖三个中队，共九个中队，140多人。

这支队伍的薪俸全靠向人民摊派来维持。摊派办法，除过摊派其它实物外，规定每人每月拨给粮食六十斤。垣曲人民把这个支队叫做“吃六十斤”的队伍。

民国三十四年（1945），日军投降后，垣曲县长侯中和与伪县长张静心，在垣曲城内（今古城），成立了“条东游击队”，侯中和为司令，张静心为副司令，下设5个支队，约1000余人。8月29日，我军解放垣曲时，全部被歼灭。

五、晋绥军驻垣曲

民国二十八年（1939），“十二月政变”后，阎锡山为了反对牺盟会和决死队，先后派孙楚、楚溪春为山西省第三行署主任，经垣曲去阳城，并派晋绥军第43军军长赵世玲率部进驻垣曲同善一带。同时，又将驻垣曲允河西岸的宪兵第二分校改编为晋绥军第196旅。

1941年5月，“中条山战役”中，赵世玲率残部逃晋西，楚溪春逃渑池。

第三节 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军队驻垣曲情况

一、国民党正规军驻垣曲部队番号

从民国二十七年（1938）2月到民国三十年（1941）5月“中条山战役”结束的三年多时间里，国民党在垣曲先后进驻

了20个军又5个师的部队。这些部队是：

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兼第一战区前敌总指挥卫立煌和他的指挥部（指挥部驻莘庄）；李默庵的第14军（军部驻同善）；刘茂恩的第15军（军部驻涧溪）；高桂滋的第17军（军部驻柴家古垛）；赵世铃的第43军（军部驻上涧）；陈铁的第10军（军部驻寨里）；公秉藩的第34师（师部驻胡家峪）；毕梅轩的游击六纵队（司令部驻同善）。另外，先后驻防的还有：宋哲元的29军、万福麟的第53军、孙殿英的第五军、曾万钟的第三军、范汉杰的第27军、庞炳勋的第40军、冯钦哉的第98军、孙连仲的第30军、汤恩伯的第13军、裴昌会的第九军、刘戡的第93军、赵寿山的第38军、石友三的新30军、宋希濂的第18军、孙楚的第八集团军、张荫梧的河北民军、高双成的独立第五旅，以及新二师、新八师和后勤第14兵站。

二、中条山野战军

1942年，国民党第一战区司令长官部，把原第一战区挺进第六纵队第23支队改编为“中条山野战军”，任命贾真一为司令，王万顺为副司令，下辖三个团。第一团团长张国栋，第二团长冯国乐，第三团长何占祥，共九个营两千多人。另外，贾真一还成立了横皋队（横水到皋落）、皋垣队（皋落到垣曲）、执法队等武装组织。中条野战军分驻地区：贾真一在垣曲、闻喜、夏县三角地带并以垣曲为重心；王万顺在闻喜山下乔寺、蔡村一带。他们任意向农民勒索粮款，奸淫抢劫，无恶不作，群众恨之入骨。

三、独立支队

1941年5月“中条山战役”后，南山一带散兵游勇，到处抢劫，民心恐慌。刘仰宸（地主，国民党军队排长），借口保卫家乡，成立队伍。当地南山、乐尧、五福涧一带青年农民便纷纷报名参加，很快发展到一千多人。第一战区司令长官部将其编为第一战区挺进6纵队第24支队，后改独立支队。刘仰宸为支队长，弟子佩、李忠堂（共产党员）为副支队长。下辖四个大队和两个直属队。第一大队长为杨洪瑞（平陆人，共产党员），第二大队长为文英才，第三大队长为刘汉三，第四大队长为姚文斌。另外，刘儒洁为特务队长，席继贤为工作队长。

为了控制这支武装，共产党地下组织先后派共产党员李忠堂、梁文倬、车逢允、刘廷桂、郭克忍等打入工作。

第四节 日伪军事组织

1941年5月，日本侵略军第五次占领我县后，盘踞县境达三年零四个月。为推行其残暴的侵略政策，日寇在积极建立其伪政权的同时，又设置了一整套军宪警特机构。其主要是：

“皇部”，是日军常驻部队的称谓。设在王茅镇西边空地，四周设铁丝网和岗楼，常驻一个大队和一个联队部。并在皋落、城关、石头疙瘩、王村、同善、蒲掌等地设置炮楼，分驻一个小队。自1941年5月至1945年8月，驻王茅的日军先后为：华北方面军第一军37师团、皆藤联队、鸭川大队、高桥大队、江奇大队。

宪兵团，是受皇部直接领导的一个日军军法机构，设有监

牢，专事侦察、刑讯监督之责，并在各伪军内部设有除奸部（秘密组织），即便衣队（汉奸充任），名曰“工作队”，在各地设有侦察即秘密和潜伏特务，是一个破坏性极大的组织。凡是被抓获进宪兵队的人，死多活少。宪兵队设队长1人、翻译1人、伍长数人、便衣工作队20余人，工作队驻在王茅小河。

警备队，属伪县公署直辖的地方武装组织，主要任务是维持日伪的统治，警备城市，配合日寇扫荡，抢粮抓夫，危害人民，破坏抗日根据地，扩大维持村。后改称保安大队，大队长由伪县长兼任，设副大队长一人，军需、军医、庶务、军械各一人，并设一个军政教官，由日本人担任。第一任教官叫濑尾，他掌握着大队的指挥权。保安大队共辖四个中队，约五百人。一中队是日寇犯垣时带来的，后扩充到四个中队，每中队辖三个小队。除在尧汗、蒿古垛常驻两个中队外，其余分别在皋落、老毛疙瘩、石头疙瘩、城关等据点驻守。大队部设在尧汗村（西王茅）。日寇退走后保安队与同顽侯中和武装合编。

警察局，设有局长一人，巡差及巡警十多人，成立于1944年，备有武器。

特殊自卫团，是1944年组建的一个武装组织。伪县长兼任团长，下辖四个队，约80余人，常配属警备队出发危害人民。

武装队。1943年建立，因它驻在坪坂汤圣庙，所以群众通称“汤圣庙武装队”。开始是伪合作社坪坂办事处的一个武装班，以后改为武装队，共有60多人。这个伪武装建立后，共产党城工部及时派郭华峰、许自修、李子模、安云等共产党员打

入，并建立了共产党的组织（九个共产党员）。郭华峰任队长，巧妙地利用日伪名义，不断打击其它反动力量，保护了人民。汤圣庙武装队于1944年11月27日在郭华峰率领下携带步枪102支，机枪一挺武装起义，奔赴解放区。

第五节 人民革命武装的建立与发展

1936年到1938年，县政权仍在旧政府手中，原军警机构公安局，一直保留到1938年夏。夏后，共产党员李端甫出任县长，县政府增设了武装科，共产党员宋石安任科长，胡凯任公安局长，党初步掌握了武装和政权，组织和发展了革命武装。由于党坚持了独立自主的军事路线，人民革命武装从无到有，并在同敌人的斗争中得到发展。

一、八路军垣曲抗日游击队

1938年3月，日寇第一次侵占垣曲。中共垣曲县委以组织武装为当务之急，成立了八路军垣曲抗日游击队，由负伤来垣曲的八路军115师班长罗德安任队长。游击队发展到80人，纪律严明，斗争坚决，于1939年春编入晋豫边区游击队。

二、垣曲县自卫大队

1938年夏，以垣曲县旧政府的名义建立了垣曲县自卫大队，实际上属共产党所领导，共产党员吕汗文任大队教导员，共300余人，同年冬编入政卫队。

三、二区区干队

1939年6月，中共垣曲二区委在朱家庄王家岭建立了二区区干队。共产党员刘宝善任队长，佩戴八路军臂章，对外称

八路军垣曲游击队，共40余人。同年10月遭国民党第17军突然袭击，抢去全部人员和武器。后经晋豫边区游击支队政治部主任杨柏生与第五集团军总部交涉，将战士放回，干部仍被监禁。队长刘宝善在第五集团军军法处狱中，策动警卫班长带兵三人及手枪两枝，越狱回到关家十八兵站。

四、东山游击队

1941年冬成立东山游击队，八路军正规军派徐治岐任队长，关中廷任政治委员，活动于刘张五龙沟一带，同日伪和贾真一部进行了坚决斗争，打通和扩大了通往条西的根据地。1942年发展到200余人，后编入八路军太岳军区57团。

五、二、三区区干队

1942年，中共垣曲县委决定建立二区和三区区干队。

二区区干队70余人，臧宪光任队长，贾克泌任指导员。三区区干队60余人，郭支谦任队长，李树元任指导员。

两个区干队，英勇善战，经常出没于敌人的心腹地带，打汽车，捉舌头，攻据点，除汉奸，弄得敌人坐卧不安。

六、报仇大队

1942年，共产党员王好治的父亲、兄弟，以及不少群众被贾真一部所惨杀。王好治义愤填膺，为了报仇，在群众的赞助下，便成立了报仇大队，王好治任大队长。1943年夏，发展到80人，以上涧为根据地，经常活动于敌占区。

七、垣南自卫大队

1943年2月，垣南县建立后成立了垣南自卫大队，三百

余人，下辖三个中队。李梦喜任大队长，范振忠兼任政治教导员。自卫大队战斗在朱家庄和闻喜上下横榆一带，配合八路军正规部队同贾真一部进行了英勇斗争。

八、垣曲县大队

1943年元月建立了垣曲县自卫大队，习称县大队，是县委直属的地方革命武装，以张应科从阎县府带领的一个中队起义人员为一连，以臧宪光、贾克泌带领的二区区干队为二连，以石贵德带领的伪警备中队起义人员为三连，共3个连，200余人，赵任大队长。到1945年8月发展到500余人，正式编为太岳第四军分区垣曲独立营。肖升禄任营长，张贻春任教导员。

九、独立三团

1945年12月，垣曲县独立营改编为太岳军区独立第三团，辖一、三、五、七、九五个步兵连和一个机枪连。肖升禄任团长，张贻春任政委。三团是活动在本县境内的一支强有力的地方主力，同反动武装进行了英勇斗争。在战争年代，它参加了解放运城与平陆打援战役。1947年初，扩编成两个营。同年秋，奉命出征豫西，扩编成3个营14个连，1300人，1948年划归河南省军区指挥。

十、垣曲独立营

原独立营升编为独立三团后，为适应当时武装斗争的需要，又组建了新的独立营，二区区干队编为一连，后将一、三、四区区干队合编为二、三连。刘治中任营长，贾朝东任教导员。1947年冬，编入华北野战军15纵队45旅135团。

十一、十八兵站

1938年，十八集团军（八路军）在关家设立了垣曲办事处，通称十八兵站。该站设兵运、军医、警卫各组织，400余人，同国民党进行了坚决斗争，是中共中条地委隐蔽的地方，是共产党八路军在垣曲活动的重要据点。1940年7月，转移到太行山根据地。

第六节 建立作战指挥部，进行自卫战争

1946年，蒋介石破坏停战协定，大举进犯解放区，我县人民英勇自卫，解放战争全面开始。根据太岳军区指示，1946年5月，县、区、村统一成立了作战指挥部。县指挥部的组织是：

总指挥：任开宪（县长），

第一副总指挥：肖升禄，

第二副总指挥：刘治中，

第三副总指挥：杨志伟，

政委：王铭三，

第一副政委：张贻春，

第二副政委：贾朝东。

同时，四个区也均成立了指挥部，实行联村联防，建立联防区，并设立了联防指挥部，组织了野战民兵武装。民兵团中配备有炊事员、司号员、通讯员，可以进行远征。并确定沿山区公路线为布雷区，各民兵团中设有爆破组。全县野战民兵发展到1180人，在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，有组织、有计划地开展了反

奸、反霸、反特、反倒算、站岗哨、捉俘虏活动，配合部队打游击，保卫群众生产，为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。

第七节 人民武装部的建制沿革

建国以后，全国军事机构实行统一建制。县人民武装部是县级军事机关的重要组成部份。1949年建国前，县级地方人民武装领导机构是县人民武装委员会（简称武委会），设正副主任一至三人，受分区武委会和县委双重领导。

1950年，在武委会的基础上，正式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垣曲县人民武装部。同年10月，武装部改由部队直接供给，编制、待遇同部队实行一致。全县四个区设区武装部。1954年成立县兵役局，同时撤销村级武装部建制，实行一套机构行使两种职能，即兵役、武装两种工作。武装部正副部长同时称为正副局长。

兵役局和武装部受军分区和县委双重领导。初建时，部设政治委员（县委书记兼任），正、副部长，秘书。下设军事、政工两股，股设股长一名。股下设政工、军事、统计、武器等干事，并配有交通、炊事员。兵役局建立后，设秘书、供给助理员，并设政工科、民兵科、征集科、预备役军官科。1961年，取消兵役局名称，专置武装部，设第一政委（县委书记兼任），专职第二政委、副政委，正、副部长，秘书和民兵、政工、作训三个科。1964年民兵科改为动员科。1966年县公安局中队划归武装部领导，到1975年复归县公安局领导。1978年将作训、动员科合并为军事科，增设装备科。到1981年又恢复原